

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3年10月18日、19日、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截至目前，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亦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锂业板块经营期间较短，锂业行业竞争格局较为激烈，今年以来锂产品价格整体波动较大，存在行业经营风险。公司钼业板块受到产品及原料价格波动频繁、产品毛利率较低、存货跌价损失增加的因素影响，半年度亏损较大。
- 截至目前，公司没有注入资产的相关安排，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有关风险。
- 截至目前，因公司原实际控制人过世后的遗产继承事项尚未明确，公司尚未确定新的实际控制人。
- 公司控股股东宁波炬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炬泰”）的股东方杉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杉控股”）前期隐瞒其一致行动人上海钢石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钢石”），其实际控制公司的股权比例达到43.84%。上述相关信披违规事项，信披义务人杉杉控股、宁波炬泰、上海钢石可能受到违规处理。

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19 日、2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鉴于公司短期内股票价格波动较大，现就有关事项和风险说明如下：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19 日、2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的情况。

2、经向公司管理层核实，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情况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2022 年 1 月公司通过收购湖南永杉锂业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增加锂业板块，同年 6 月底永杉锂业一期项目全线贯通投产。2023 年以来，锂业产品价格波动较大，行业竞争激烈，存在行业经营风险。为此公司自一季度起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以“来料加工”方式为主。公司钼业板块受到产品及原料价格波动频繁、产品毛利率较低、存货跌价损失增加的因素影响，半年度亏损较大。

4、经向公司经营层询问、向控股股东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征询，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5、2023 年 1 月 4 日，公司在接到杉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杉控股”）的通知后及时发布更正公告，就公司控股股东宁波炬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方杉杉控股对上海钢石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钢石”）的控制情况做了详细披露。杉杉控股前期隐瞒其一致行动人上海钢石，其实际控制公司的股权比例达到 43.84%。上述相关信披违规事项，信披义务人杉杉控股、宁波炬泰、上海钢石可能受到违规处理。

6、2023 年 2 月 10 日，公司原实际控制人郑永刚先生因病逝世，其所持的公司股份及相关权益拟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进入继承程序。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

到任何具有法律效力的书面文件或通知，确认公司新的实际控制人。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并根据其股份继承情况对实际控制人进行重新认定。

7、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信息披露，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及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1日